

证券代码:000703

证券简称:恒逸石化

公告编号:2020-041

恒逸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暨 2019 年度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恒逸石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恒逸石化”)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暨 2019 年度董事会于 2020 年 4 月 8 日以通讯、网络或其他方式送达公司全体董事,并于 2020 年 4 月 26 日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出席董事 9 人,实际出席董事 9 人。

会议由董事长梁奕博先生主持,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符合《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有关规定。董事会议事程序符合《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有关规定。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充分讨论,以记名投票方式逐项表决,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2019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2019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详见 2020 年 4 月 28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2019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公告编号:2020-040)。

2.审议通过《<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编制了 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8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2020 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公告编号:2020-041)。

3.审议通过《2019 年度董事工作报告》

《2019 年度董事工作报告》详见公司《2019 年年度报告》之“第三节、第四节”部分。

公司独立董事陈三联先生、杨柏樟先生、杨柳勇先生分别向董事会提交了《独立董事 2019 年度述职报告》,报告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4.审议通过《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内容摘要:2019 年末,公司资产总额 852.31 亿元,较年初上升 37.84%,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796.21 亿元,较去年同期减少 9.59%,实现净利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2.01 亿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70.97%,基本每股收益 1.13 元,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4.73%。

5.审议通过《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根据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保留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确认,2019 年公司实现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3,201,348,425.33 元。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1,141,978,902.36 元。同意公司以母公司未分配利润进行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鉴于公司持续、稳健的盈利能力和良好的财务状况,以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预期和信心,为了积极回报股东、与所有股东分享公司发展的经营成果,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公司董事会提出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建议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公司 2019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2,841,725,474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4.00 元(含税),共 10 股派发 0 股红股。其中:现金红利 1,136,690,189.60 元,共计分配利润 1,136,690,189.60 元。

6.审议通过《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内容摘要:2019 年末,公司资产总额 852.31 亿元,较年初上升 37.84%,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796.21 亿元,较去年同期减少 9.59%,实现净利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2.01 亿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70.97%,基本每股收益 1.13 元,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4.73%。

7.审议通过《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根据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保留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确认,2019 年公司实现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3,201,348,425.33 元。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1,141,978,902.36 元。同意公司以母公司未分配利润进行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鉴于公司持续、稳健的盈利能力和良好的财务状况,以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预期和信心,为了积极回报股东、与所有股东分享公司发展的经营成果,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公司董事会提出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建议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公司 2019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2,841,725,474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4.00 元(含税),共 10 股派发 0 股红股。其中:现金红利 1,136,690,189.60 元,共计分配利润 1,136,690,189.60 元。

8.审议通过《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内容摘要:2019 年末,公司资产总额 852.31 亿元,较年初上升 37.84%,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796.21 亿元,较去年同期减少 9.59%,实现净利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2.01 亿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70.97%,基本每股收益 1.13 元,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4.73%。

9.审议通过《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根据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保留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确认,2019 年公司实现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3,201,348,425.33 元。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1,141,978,902.36 元。同意公司以母公司未分配利润进行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鉴于公司持续、稳健的盈利能力和良好的财务状况,以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预期和信心,为了积极回报股东、与所有股东分享公司发展的经营成果,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公司董事会提出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建议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公司 2019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2,841,725,474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4.00 元(含税),共 10 股派发 0 股红股。其中:现金红利 1,136,690,189.60 元,共计分配利润 1,136,690,189.60 元。

10.审议通过《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内容摘要:2019 年末,公司资产总额 852.31 亿元,较年初上升 37.84%,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796.21 亿元,较去年同期减少 9.59%,实现净利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2.01 亿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70.97%,基本每股收益 1.13 元,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4.73%。

11.审议通过《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根据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保留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确认,2019 年公司实现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3,201,348,425.33 元。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1,141,978,902.36 元。同意公司以母公司未分配利润进行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鉴于公司持续、稳健的盈利能力和良好的财务状况,以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预期和信心,为了积极回报股东、与所有股东分享公司发展的经营成果,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公司董事会提出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建议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公司 2019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2,841,725,474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4.00 元(含税),共 10 股派发 0 股红股。其中:现金红利 1,136,690,189.60 元,共计分配利润 1,136,690,189.60 元。

12.审议通过《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内容摘要:2019 年末,公司资产总额 852.31 亿元,较年初上升 37.84%,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796.21 亿元,较去年同期减少 9.59%,实现净利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2.01 亿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70.97%,基本每股收益 1.13 元,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4.73%。

13.审议通过《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根据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保留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确认,2019 年公司实现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3,201,348,425.33 元。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1,141,978,902.36 元。同意公司以母公司未分配利润进行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鉴于公司持续、稳健的盈利能力和良好的财务状况,以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预期和信心,为了积极回报股东、与所有股东分享公司发展的经营成果,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公司董事会提出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建议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公司 2019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2,841,725,474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4.00 元(含税),共 10 股派发 0 股红股。其中:现金红利 1,136,690,189.60 元,共计分配利润 1,136,690,189.60 元。

14.审议通过《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内容摘要:2019 年末,公司资产总额 852.31 亿元,较年初上升 37.84%,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796.21 亿元,较去年同期减少 9.59%,实现净利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2.01 亿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70.97%,基本每股收益 1.13 元,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4.73%。

15.审议通过《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根据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保留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确认,2019 年公司实现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3,201,348,425.33 元。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1,141,978,902.36 元。同意公司以母公司未分配利润进行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鉴于公司持续、稳健的盈利能力和良好的财务状况,以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预期和信心,为了积极回报股东、与所有股东分享公司发展的经营成果,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公司董事会提出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建议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公司 2019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2,841,725,474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4.00 元(含税),共 10 股派发 0 股红股。其中:现金红利 1,136,690,189.60 元,共计分配利润 1,136,690,189.60 元。

16.审议通过《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内容摘要:2019 年末,公司资产总额 852.31 亿元,较年初上升 37.84%,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796.21 亿元,较去年同期减少 9.59%,实现净利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2.01 亿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70.97%,基本每股收益 1.13 元,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4.73%。

17.审议通过《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根据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保留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确认,2019 年公司实现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3,201,348,425.33 元。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1,141,978,902.36 元。同意公司以母公司未分配利润进行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鉴于公司持续、稳健的盈利能力和良好的财务状况,以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预期和信心,为了积极回报股东、与所有股东分享公司发展的经营成果,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公司董事会提出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建议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公司 2019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2,841,725,474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4.00 元(含税),共 10 股派发 0 股红股。其中:现金红利 1,136,690,189.60 元,共计分配利润 1,136,690,189.60 元。

18.审议通过《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内容摘要:2019 年末,公司资产总额 852.31 亿元,较年初上升 37.84%,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796.21 亿元,较去年同期减少 9.59%,实现净利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2.01 亿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70.97%,基本每股收益 1.13 元,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4.73%。

19.审议通过《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根据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保留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确认,2019 年公司实现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3,201,348,425.33 元。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1,141,978,902.36 元。同意公司以母公司未分配利润进行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鉴于公司持续、稳健的盈利能力和良好的财务状况,以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预期和信心,为了积极回报股东、与所有股东分享公司发展的经营成果,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公司董事会提出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建议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公司 2019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2,841,725,474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4.00 元(含税),共 10 股派发 0 股红股。其中:现金红利 1,136,690,189.60 元,共计分配利润 1,136,690,189.60 元。

20.审议通过《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内容摘要:2019 年末,公司资产总额 852.31 亿元,较年初上升 37.84%,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796.21 亿元,较去年同期减少 9.59%,实现净利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2.01 亿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70.97%,基本每股收益 1.13 元,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4.73%。

21.审议通过《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根据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保留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确认,2019 年公司实现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3,201,348,425.33 元。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1,141,978,902.36 元。同意公司以母公司未分配利润进行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鉴于公司持续、稳健的盈利能力和良好的财务状况,以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预期和信心,为了积极回报股东、与所有股东分享公司发展的经营成果,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公司董事会提出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建议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公司 2019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2,841,725,474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4.00 元(含税),共 10 股派发 0 股红股。其中:现金红利 1,136,690,189.60 元,共计分配利润 1,136,690,189.60 元。

22.审议通过《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内容摘要:2019 年末,公司资产总额 852.31 亿元,较年初上升 37.84%,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796.21 亿元,较去年同期减少 9.59%,实现净利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2.01 亿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70.97%,基本每股收益 1.13 元,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4.73%。

23.审议通过《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根据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保留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确认,2019 年公司实现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3,201,348,425.33 元。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1,141,978,902.36 元。同意公司以母公司未分配利润进行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鉴于公司持续、稳健的盈利能力和良好的财务状况,以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预期和信心,为了积极回报股东、与所有股东分享公司发展的经营成果,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公司董事会提出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建议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公司 2019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2,841,725,474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4.00 元(含税),共 10 股派发 0 股红股。其中:现金红利 1,136,690,189.60 元,共计分配利润 1,136,690,189.60 元。

24.审议通过《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内容摘要:2019 年末,公司资产总额 852.31 亿元,较年初上升 37.84%,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796.21 亿元,较去年同期减少 9.59%,实现净利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2.01 亿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70.97%,基本每股收益 1.13 元,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4.73%。

25.审议通过《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根据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保留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确认,2019 年公司实现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3,201,348,425.33 元。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1,141,978,902.36 元。同意公司以母公司未分配利润进行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鉴于公司持续、稳健的盈利能力和良好的财务状况,以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预期和信心,为了积极回报股东、与所有股东分享公司发展的经营成果,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公司董事会提出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建议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公司 2019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2,841,725,474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4.00 元(含税),共 10 股派发 0 股红股。其中:现金红利 1,136,690,189.60 元,共计分配利润 1,136,690,189.60 元。

26.审议通过《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内容摘要:2019 年末,公司资产总额 852.31 亿元,较年初上升 37.84%,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796.21 亿元,较去年同期减少 9.59%,实现净利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2.01 亿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70.97%,基本每股收益 1.13 元,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4.73%。

27.审议通过《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根据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保留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确认,2019 年公司实现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3,201,348,425.33 元。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1,141,978,902.36 元。同意公司以母公司未分配利润进行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鉴于公司持续、稳健的盈利能力和良好的财务状况,以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预期和信心,为了积极回报股东、与所有股东分享公司发展的经营成果,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公司董事会提出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建议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公司 2019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2,841,725,474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4.00 元(含税),共 10 股派发 0 股红股。其中:现金红利 1,136,690,189.60 元,共计分配利润 1,136,690,189.60 元。

28.审议通过《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内容摘要:2019 年末,公司资产总额 852.31 亿元,较年初上升 37.84%,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796.21 亿元,较去年同期减少 9.59%,实现净利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2.01 亿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70.97%,基本每股收益 1.13 元,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4.73%。

29.审议通过《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根据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保留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确认,2019 年公司实现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3,201,348,425.33 元。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1,141,978,902.36 元。同意公司以母公司未分配利润进行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鉴于公司持续、稳健的盈利能力和良好的财务状况,以及对公司未来发展的预期和信心,为了积极回报股东、与所有股东分享公司发展的经营成果,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公司董事会提出 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建议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公司 2019 年 12 月 31 日总股本 2,841,725,474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4.00 元(含税),共 10 股派发 0 股红股。其中:现金红利 1,136,690,189.60 元,共计分配利润 1,136,690,189.60 元。

30.审议通过《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内容摘要:2019 年末,公司资产总额 852.31 亿元,较年初上升 37.84%,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796.21 亿元,较去年同期减少 9.59%,实现净利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2.01 亿元,比上年同期增加 70.97%,基本每股收益 1.13 元,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4.73%。

31.审议通过《2019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根据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保留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确认,2019 年公司实现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3,201,348,425.33 元。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1,141,978,902.36 元。同意公司以母公司未分配利润进行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表决权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重点提示:该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8.审议通过《关于 2019 年度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8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2019 年度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9.审议通过《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公司 2019 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证券从业资格,执业行为符合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原则,为公司出具的各项专业报告客观、公正,同意续聘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表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提请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行业标准及公司财务报表与内部控制审计的实际工作情况确定其费用。

公司独立董事就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和事前认可函,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4 月 28 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独立董事关于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暨 2019 年度董事会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及《独立董事关于第十届董事会第三十八次会议暨 2019 年度董事会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函》。

10.审议通过《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项目 2019 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及业绩补偿方案的议案》

公司于 2018 年 11 月 7 日收到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核准恒逸石化股份有限公司向浙江恒逸集团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1937 号),同意公司向浙江恒逸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逸集团”)发行股份购买其所持有的嘉兴逸腾化纤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嘉兴逸腾”)1100%股权和太仓逸帆化纤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太仓逸帆”)1100%股权;向富丽达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富丽达集团”)和兴惠化纤新材料 100%股权,同时采用询价方式向不超过 10 名符合条件的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配套资金,不超过 30 亿元,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事项均已顺利完成。

根据公司与恒逸集团、富丽达集团、兴惠化纤签署的《盈利预测补偿协议》及《盈利预测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一)》,本次交易的利润承诺及承诺业绩的安排如下:

恒逸集团承诺嘉兴逸腾及太仓逸帆于 2018 年度、2019 年度、2020 年度三个会计年度实现的净利润(指经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确认的合并报表范围内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归属于标的公司的净利润,下同)合计分别不低于 22,800 万元、25,600 万元、26,000 万元;富丽达集团及兴惠化纤承诺双逸新材料于 2018 年度、2019 年度、2020 年度三个会计年度实现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 21,500 万元、22,500 万元、24,000 万元。

如果标的公司实际净利润累计数未达到协议约定,根据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专项审核报告》,则恒逸石化应在该年度的年度报告披露之日起 10 日内,以书面方式通知补方,利润差额(任一会计年度标的公司截至当期期末承诺净利润累计数与截至当期期末实际净利润累计数之间的差额部分)由补方以恒逸石化股份方式进行补偿,不足部分由补方以现金方式补偿。如股份补偿数额不足以补偿时,差额部分由补方在股份补偿的同时,向恒逸石化进行现金补偿。

根据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恒逸石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嘉兴逸腾化纤有限公司、太仓逸帆化纤有限公司业绩实现情况的专项审核报告》、《恒逸石化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浙江双逸新材料有限公司业绩实现情况的专项审核报告》、嘉兴逸腾、太仓逸帆、双逸新材料的业绩承诺完成情况如下:

2018 年 2019 年

嘉兴逸腾、太仓逸帆 双逸新材料 嘉兴逸腾、太仓逸帆 双逸新材料

承诺净利润 不低于 22,800 万元 不低于 21,500 万元 不低于 25,600 万元 不低于 22,500 万元

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2,946.13 万元 22,311.05 万元 21,227.56 万元 24,816.76 万元

完成率 100.64% 103.77% 82.92% 110.30%

嘉兴逸腾、太仓逸帆 2018 年至 2019 年累计承诺实现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不低于 48,400 万元,累计实现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4,173.69 万元,未完成利润为 4,226.31 万元,完成率为 91.27%,未实现业绩承诺。嘉兴逸腾、太仓逸帆未实现业绩承诺的原因主要为:受宏观经济环境及市场影响,原材料和产品价格波动,导致标的公司效益未达预期。

根据公司与恒逸集团签署的《盈利预测补偿协议》,具体补偿方案如下:

(一)应补偿情况

当期补偿金额=截至当期期末累积承诺净利润数-截至当期期末累积实现净利润数+补偿期限内各年的预测净利润数总和×标的资产交易作价÷补偿期限内各年的预测净利润数总和+1

当期应补偿股份数量=当期补偿金额÷本次股份的发行价格

在计算任一会计年度的当年应补偿股份时,若当年应补偿股份数小于零,则按零取值,已经补偿的股份不冲回。

若利润补偿期内恒逸石化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或送股而导致补方持有的恒逸石化股份数量发生变化,则应补偿股份数应调整为:当年应补偿股份数×(调整前)÷当年应补偿股份数(调整前)×(1+转增或送股比例)。

(二)未实现业绩承诺的原因

嘉兴逸腾、太仓逸帆未实现业绩承诺的原因主要为:受宏观经济环境及市场影响,原材料和产品价格波动,导致标的公司效益未达预期。

四、业绩补偿方案

根据公司与恒逸集团签署的《盈利预测补偿协议》,具体补偿方案如下:

(一)当期补偿情况

当期补偿金额=截至当期期末累积承诺净利润数-截至当期期末累积实现净利润数+补偿期限内各年的预测净利润数总和×标的资产交易作价÷补偿期限内各年的预测净利润数总和+1

当期应补偿股份数量=当期